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6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6年1月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区监督。

（六）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对农村集体或城中村改造后的集体经济组织的“三资”监管。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平安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附表 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4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32.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0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80.7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68.2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43.16	本年支出合计	10243.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243.16	支　　出　　总　　计	10243.16

二、部门收入总表

附表 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243.16	10243.16	10243.16														
06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10243.16	10243.16	10243.16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0243.16	10243.16	10243.16														

三、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 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243.16	8360.11	1883.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32.97	2877.05	755.9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32.97	2877.05	755.92			
2010301	行政运行	960.59	960.59				
2010350	事业运行	583.00	583.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89.38	1333.46	75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07	5134.07	3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49	185.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86	3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0	3.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3	148.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8.58	4948.58	3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8.58	4948.58	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71	80.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1	80.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43	48.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28	32.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827.1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827.1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82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28	268.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28	268.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45	161.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9.70	29.70				
2210203	购房补贴	77.13	77.1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 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243.16	一、本年支出	10243.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4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32.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80.71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68.2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243.16	支　出　总　计	10243.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 5-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43.16	8,360.11	8,068.86	291.25	1,883.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32.97	2,877.05	2,595.04	282.01	755.9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32.97	2,877.05	2,595.04	282.01	755.92
2010301	行政运行	960.59	960.59	863.38	97.22	
2010350	事业运行	583.00	583.00	534.47	48.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89.38	1,333.46	1,197.20	136.26	75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34.07	5,134.07	5,124.83	9.24	3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49	185.49	176.25	9.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86	33.86	24.62	9.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0	3.20	3.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43	148.43	148.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8.58	4,948.58	4,948.58		3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8.58	4,948.58	4,948.58		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71	80.71	80.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1	80.71	80.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43	48.43	48.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28	32.28	32.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827.1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827.1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27.13				82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28	268.28	268.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28	268.28	268.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45	161.45	161.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9.70	29.70	29.70		
2210203	购房补贴	77.13	77.13	77.13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附表5－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43.16	8,360.11	8,068.86	291.25	1,883.05
06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10,243.16	8,360.11	8,068.86	291.25	1,883.05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0,243.16	8,360.11	8,068.86	291.25	1,883.0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 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60.11	8,068.86	291.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9.82	8,039.82	
30101	基本工资	330.77	330.77	
30102	津贴补贴	297.31	297.31	
30103	奖金	441.22	441.22	
30107	绩效工资	354.99	354.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43	148.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71	80.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16	62.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0	1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45	161.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45.78	6,145.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25		291.25
30201	办公费	6.90		6.90
30202	印刷费			
30205	水费	4.50		4.5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4.60		4.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4.00		6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80		14.80
30228	工会经费	27.81		27.8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3		38.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2		9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4	29.04	
30302	退休费	2.29	2.29	
30305	生活补助	1.21	1.21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54	25.5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10.00		1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 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表 9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附表 10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883.05	1,883.05							
06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1,883.05	1,883.05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883.05	1,883.05							
31	本级支出项目		1,883.05	1,883.05							
42011124063T000000104	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41.90	241.90							
42011124063T000000106	综治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0.00	30.00							
42011124063T000000111	城市综合管理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827.13	827.13							
42011125063T000000101	社区（村）惠民资金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00.00	300.00							
42011126063T000000100	基层服务保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10.02	210.02							
42011126063T000000101	企业改制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74.00	274.00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表 11　　资金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名称</td><td colspan="7">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薛涛</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2786878836</td></tr>
<tr><td rowspan="10">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td><td colspan="2"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前年</td><td>上年</td></tr>
<tr><td rowspan="4">收入构成</td><td>财政拨款</td><td>10243.16</td><td>100.00%</td><td>10158.79</td><td>10345.54</td></tr>
<tr><td>财政专户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合计</td><td>10243.16</td><td>543.97%</td><td>10158.79</td><td>10345.54</td></tr>
<tr><td rowspan="4">支出构成</td><td>人员类项目支出</td><td>8068.86</td><td>78.77%</td><td>6369.25</td><td>6537.55</td></tr>
<tr><td>运转类项目支出</td><td>291.25</td><td>2.84%</td><td>1581.11</td><td>1498.09</td></tr>
<tr><td>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1883.05</td><td>18.38%</td><td>2208.43</td><td>2309.9</td></tr>
<tr><td>合计</td><td>10243.16</td><td>100%</td><td>10158.79</td><td>10345.54</td></tr>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7">（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
（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区监督。
（六）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对农村集体或城中村改造后的集体经济组织的“三资”监管。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td></tr>
</table>

<table>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5">1、以全面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2、以推进重点项目为抓手，进一步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3、以巩固防控成果为基础，进一步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
4、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5、以改善环境为重点，进一步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6、以维护治安稳定为目的，进一步推进“平安和平”建设。</td></tr>
<tr><td rowspan="5">项目支出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项目类别</td><td>项目
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度预算</td><td>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td></tr>
<tr><td>机构运转</td><td>特定目标类</td><td>751.92</td><td>751.92</td><td>团委、文明办、妇联、两新、武装部、新洲驻村、文印宣传、资产委托运营、企业改制工作、社区（村）惠民、财务代理、政务服务窗口、网络维护等工作事。</td></tr>
<tr><td>历史遗留</td><td>特定目标类</td><td>274</td><td>274</td><td>1、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予以保障;
2、企业改制银行贷款予以保障;</td></tr>
<tr><td>城市管理</td><td>特定目标类</td><td>827.13</td><td>827.13</td><td>1、综合执法中心执法人员执法终端费用。
2、环境突击整治及门前三包费用。
3、辖区内道路清扫保洁。
4、辖区内垃圾清运。
5、辖区内违法违建拆除。</td></tr>
<tr><td>应急机动</td><td>特定目标类</td><td>30</td><td>30</td><td>平安建建设工作经费、信访维稳经费、应急工作等。</td></tr>
<tr><td>整体绩</td><td colspan="2">长期目标（截止 2027 年）</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td></tr>
</table>

效目标	目标 1：保持和平街经济运行平稳，增扩基层党建工作的覆盖面，各项指标稳中有进。 目标 2：全面抓好街道治理各项工作，以提升城区环境、安全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目标 1：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目标 2：加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长期目标 1: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社区数	30 个	计划标准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数量	4 个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数量	36 户	计划标准
			文印次数	≥30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质量	100%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工作考核达标率	98%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长期绩效指标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居民幸福感	提高	计划标准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计划标准
			持续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计划标准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率	100%	行业标准
			道路清扫路段条数及面积	80 条路、1118312.22 平方米	计划标准
			垃圾清运完成频次	1 次/天	行业标准
			生活垃圾平均日清理吨位数	230 吨	计划标准
			突击保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范围	全辖区内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	10000 方	计划标准
			处置违法建设点位数	62 个	计划标准
			完成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10000 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检查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突击任务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突击保障任务响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违法建设查处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辖区建筑	规范	计划标准
			提升市容市貌整洁	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城市环境	美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率	逐步下降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通过反诈骗、禁毒宣传等专项活动，提升人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工作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4:	保障街道的企业改制工作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制人数	52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5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249.54 万元	979.02 万元	751.92 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社区数	27	30	30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数量	0	0	4	计划标准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数量	36 户	36 户	36 户	计划标准
			文印次数	37 次	30 次	≥30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质量	0%	100%	100%	计划标准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感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0	0	≥95%	计划标准
			提升脱贫户生活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标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完成辖区内道路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对辖区内破损道路及市政设施进行维修，违法违建拆除工作，保障相关街道路面的整洁，满足创城创卫相关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36.63 万元	974.62 万元	827.13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道路清扫路段条数及面积	80 条路、1118312.22 平方米	80 条路、1118312.22 平方米	80 条路、1118312.22 平方米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清理频次	1 次/天	1 次/天	1 次/天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平均日清理吨位数	215 吨	220 吨	230 吨	计划标准
			督导通平台案件整改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投诉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服务期限	1 年	1 年	1 年	计划标准
			办公信息化安全通讯服务套数	95 套	95 套	95 套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	25000 方	15998.40 方	10000 方	计划标准
			处置违法建设点位数	27 个	60 个	62 个	计划标准
			完成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27371.65 方	23678.9 方	10000 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检查合格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市政设施维修返工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突击整治完成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网络信号强度、通讯流畅度	好	好	好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突击保障任务响应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政设施问题维修整改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日常咨询事项服务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违法建设查处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运维环境基础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环境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涉法问题合法解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规范辖区建筑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提升市容市貌整洁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城市环境	美化	美化	美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通过反诈骗、禁毒宣传等专项活动，提升人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96 万元	30 万元	30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受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更公平公正	更公平公正	更公平公正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4:	保障街道的改制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26.26 万元	326.26 万元	274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制人数	52 人	52 人	52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5%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表 12－1

2026 年城市综合管理经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城市综合管理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42011124063T000000111</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董红</td><td>联系电话</td><td>02786861007</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2">持续性项目</td><td>项目类别</td><td>常年性项目</td></tr>
<tr><td>起始年度</td><td colspan="2">2026</td><td>终止年度</td><td>2026</td></tr>
<tr><td>项目申请理由</td><td colspan="4">1.项目的政策依据；《湖北省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标准》、市城管执法委财政局关于印发推进武汉市环卫工作市场化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平街道道路清扫保洁数据普查测量技术总结报告》、市城管执法委财政局关于印发推进武汉市环卫工作市场化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平街城市道路清扫面积统计表、《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中共武汉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深化全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通知》等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生活垃圾清运经费、市政设施维修经费及突击整治经费、对大城管项目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道路整洁有序；提供街道拆违工作正常、有序地进行，满足服务要求，保障相关街道路面的整洁，满足创城创卫相关要求，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td></tr>
<tr><td>项目主要内容</td><td colspan="4">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道路清扫保洁；
2.生活垃圾服务；
3.突击整治；
4.市政道路及设施维修维护；
5.违法建设拆除费用；</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 colspan="2">827.13</td><td>项目当年预算</td><td>827.13</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4">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 年预算安排 536.63 万元，2025 年预算安排 974.62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较上年减少 147.49 万元，落实过紧日子要求。</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3">资金来源</td><td>金额</td></tr>
<tr><td colspan="3">合计</td><td>827.13</td></tr>
<tr><td colspan="3">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827.13</td></tr>
<tr><td colspan="3">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td></td></tr>
<tr><td colspan="3">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td></tr>
</table>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27.13
	1.城市综合管理项目	827.13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城市综合管理项目	1	827.1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辖区内道路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对辖区内破损道路及市政设施进行维修，违法违建拆除工作，保障相关街道路面的整洁，满足创城创卫相关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率	100%	行业标准
			道路清扫路段条数及面积	80条路、1118312.22平方米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清理频次	1次/天	行业标准
			生活垃圾平均日清理吨位数	230吨	计划标准
			突击保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范围	全辖区内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	10000 方	计划标准
			处置违法建设点位数	62 个	计划标准
			完成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10000 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检查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突击任务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突击保障任务响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违法建设查处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辖区建筑	规范	计划标准
			提升市容市貌整洁	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益指标	美化城市环境	美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率	逐步下降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36.63万元	974.62万元	827.13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道路清扫路段条数及面积	80条路、1118312.22平方米	80条路、1118312.22平方米	80条路、1118312.22平方米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清理频次	1次/天	1次/天	1次/天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平均日清理吨位数	215吨	220吨	230吨	计划标准
			督导通平台案件整改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道路及市政设施维修投诉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	22959方	15998.40方	10000方	计划标准
			处置违法建设点位数	27个	60个	62个	计划标准
			完成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23678.95方	23000方	10000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检查合格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市政设施维修返工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突击整治完成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查处违法建设绩效目标完成率	109%	103%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突击保障任务响应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政设施问题维修整改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违法建设查处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运维环境基础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环境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涉法问题合法解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规范辖区建筑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提升市容市貌整洁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城市环境	美化	美化	美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附表12－2

2026年综治经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综治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42011124063T000000106</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平安建设办</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容磊</td><td>联系电话</td><td>02786861007</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持续性项目</td><td>项目类别</td><td>常年性项目</td></tr>
<tr><td>起始年度</td><td>2026</td><td>终止年度</td><td>2026</td></tr>
<tr><td>项目申请理由</td><td colspan="3">1.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山区关于开展反电诈集中入户宣传行动工作方案》（洪平安办【2021】11号）《洪山区关于深入推进精准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实施意见》（洪平安办【2021】20号）；《关于开展“5.26我爱路”铁路安全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每年开展铁路护路宣传活动；《洪山区2024年“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方案》洪国安办发【2024】2号，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常态化扫黑除恶宣传；《2024年洪山区全民禁毒宣传月活动方案》(洪禁毒委【2024】3号），《全区开展打击治理毒品问题攻坚行动实施方案》进行污水检测，《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解毒戒毒社区建设标准、强化禁毒工作保障的补充意见（试行）》（洪禁毒办【2018】6号），为禁毒社管提供工作餐；《关于持续做好反邪教宣传工作的通知》；每年两次对一线干警慰问（春节、八一高温）；信访寄件费用；矛盾纠纷调解费用。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综治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增强群防群治能力，助力平安创建工作；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让人民群众参与的同时，提高和树立了安全意识。</td></tr>
<tr><td>项目主要内容</td><td colspan="3">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 ；
2. 平安建设宣传 ；
3. 禁毒社工工作餐费 ；</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30</td><td>项目当年预算</td><td>30</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3">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安排96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3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较上年持平。</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金额</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30</td></tr>
<tr><td colspan="2">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30</td></tr>
</table>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
	1.综治经费	3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	1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反诈骗、禁毒宣传等专项活动，提升人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反诈骗、禁毒宣传等专项活动，提升人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工作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96 万元	30 万元	30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工作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更公平公正	更公平公正	更公平公正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80%	计划标准

附表12-3

2026年基层服务保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服务保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6063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卢占彪	联系电话	0278686100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按照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印发《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期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文明【2020】10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印发《关于2021年洪山区文明城市建设重点公共场地考察点位测评标准责任分解的通知》（洪文明【2021】1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2021年版）》《操作手册》《责任分解表》《责任细化表》的通知（洪文明【2021】2号）测算；《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创新街道（乡镇）政务服务工作的事实方案〉的通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印发《关于2021年洪山区文明城市建设重点公共场地考察点位测评标准责任分解的通知》（洪文明【2021】1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2021年版）》《操作手册》《责任分解表》《责任细化表》的通知（洪文明【2021】2号）测算；按照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中共洪山区委组织部 洪山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两新组织青年就业创业者教育引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测算。 2.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各部门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街道（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2022年度两新党建重点工作调度表（1-7月）》、《2022年度两新党建重点工作调度表（8-12月）》等文件测算。 3.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洪创治办【2016】1号网格购买服务协议； 4.保障机关日常运转，中共洪山区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向新洲区重点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方案》的通知、《9月份驻村工作提示》。 5.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聘请专业的人事处理法务问题，使各方面更加规范、防范风险意识加强，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通过组织活动对新业态人群进行关怀，营造和谐的社会氛围。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两新工作经费：用于两新党建指导员做好两新组织“两覆盖”工作，指导两新党组织开展党建主题活动，完成区委组织部安排的其他两新党建工作；离退休党建指导员负责指导督促两新组织党组织规范党建工作，落实组织生活，做好党务工作者队伍的传帮带。 2.社会工作服务站（室）服务外包项目: 3.统计工作经费：负责日常的使用维护、出租、税费、收入上缴等集中运营管理工作。 4.财务服务工作：规范街道、社区、村集团财务工作; 5.政务中心服务工作：政务窗口政务中心服务工作; 6.安全应急经费：聘请专家对相关单位进行安全考核; 7.社会保障和卫生健康公共服务外包项目。 8.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 9.提升结对帮扶村的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当地脱贫户的生活质量；加快当地产业转型。 10.机关日常运行经费:机关房屋零星维修,创造与保持一个安全、舒适、文明、和谐的生活与工作的环境; 11.保障机构运行和各部门工作。		
项目总预算	210.02	项目当年预算	210.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安排580.30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352.66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较上年减少142.64万元，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210.0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0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10.02	
	1.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	132.50	
	2.资产委托运营服务项目	27.52	
	3.日常工作运转经费	45.00	
	4.文印宣传费	5.0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各项目	1	132.50
资产委托运营服务项目	1	27.52
文印宣传费	1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目标1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数量	36 户	计划标准
			文印次数	≥30 次	计划标准
			其他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考核达标率	98%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其他各项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其他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80.30万元	352.66万元	210.02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数量	36户	36户	36户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其他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文印次数	37次	30次	≥3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考核达标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其他各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履行政府辅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其他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产委托运营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90%	计划标准

附表 12－4

2026 年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63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社会事务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董峰	联系电话	0278686100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新增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2023 年区政府批复成立新社区金茂府、金科城、花样年，对 3 个新增社区及自建区社区办公用房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社区实际情况、社区工作人员数量，按预算标准对金茂府、金科城、花样年、自建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项目总预算	241.9	项目当年预算	241.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 年预算安排 241.9 万元，新增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241.9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1.9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预算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241.9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1	241.9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深化社区建设工作，加强阵地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4个新增社区的办公用房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数量	4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质量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241.9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数量			4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质量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附表 12－5　　2026 年社区（村）惠民资金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社区（村）惠民资金</td><td>项目代码</td><td>42011125063T000000101</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社会事务办公室</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董峰</td><td>联系电话</td><td>02786861007</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持续性项目</td><td>项目类别</td><td>常年性项目</td></tr>
<tr><td>起始年度</td><td>2026</td><td>终止年度</td><td>2026</td></tr>
<tr><td>项目申请理由</td><td colspan="3">1.武组文【2014】47 号文惠民资金使用相关文件；
2.按照“社区账、街道管”的要求，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
3.社区惠民项目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坚持问题导向，运用“四民工作法”确定和实施，重点是聚焦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惠民项目真正惠民。</td></tr>
<tr><td>项目主要内容</td><td colspan="3">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社区惠民项目资金按每个社区每年 10 万元核定，每年 3 月底前，拨付至社区专用账户；
2.社区惠民项目实行负面清单管理，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办公费、接待费等费用；不得用于工作人员工资、奖金、加班补贴、教育培训等费用；不得用于职能部门对社区有年度专项投入计划的项目；不得用于投资等市场化运作的经营性项目；不得用于由市场主体承担的项目(《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负面清单》；
3.除负面清单禁止使用的项目，其他一律按照群众需求，在街道和社区党组织的领导和指导下，由社区居民通过“四民工作法”（民事民提、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评）自主决定社区惠民项目资金的用途。市、区、各部门、街道（乡镇）不得硬性规定或指定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不得干涉社区自主确定惠民资金用途。</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300</td><td>项目当年预算</td><td>300</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3">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 年预算安排 540 万元，2025 年预算安排 60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 年预算安排 3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0 万元，落实过紧日子要求。</td></tr>
<tr><td rowspan="8">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金额</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300</td></tr>
<tr><td colspan="2">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30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td></td></tr>
<tr><td colspan="2">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td></td></tr>
<tr><td colspan="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td><td></td></tr>
</table>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0
	1.社区（村）惠民资金	30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为切实解决社区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建立健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常态化机制,重点在社区服务、社区活动、社区环境、社区管理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1	30个社区惠民资金拨付到位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社区数	3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感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40万元	600万元	3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社区数	27	27	3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感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6%	96%	95%	计划标准

附表 12－6

2026 年企业改制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6063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资产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亮	联系电话	0278686100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企业改制工作经费：保障街道的企业改制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予以保障； 2.企业改制银行贷款予以保障； 3.宣传政策扶持，协调解决企业出现的问题，促进企业和街道经济的发展。掌握精准的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提高街道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与质量。		
项目总预算	274	项目当年预算	2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 年预算安排 326.26 万元，2025 年预算安排 326.26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较上年减少 52.26 万元，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274.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74.00

	1.企业改制工作经费	174.00
	2.乡改企业银行贷款还款	100.0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街道的改制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街道的改制工作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范围之内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制人数	5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26.26万元	326.26万元	274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制人数	52人	52人	52人	计划标准
			改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年收支总预算10243.16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02.39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收入预算10243.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10243.16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支出预算10243.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60.11万元，占82%；项目支出1883.05万元，占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243.1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243.1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23.9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34.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0.7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27.1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8.2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234.1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0243.16万元，与2025年相比减少102.39万元，下降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8360.11万元，占82%，其中人员经费8068.86万元、公用经费291.25万元；项目经费1883.05万元，占1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60.59 万元，比2025年增加32.36万元，增长3%，主要是编制人员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83万元，比2025年增加84.16万元，增长17%，主要是编制人员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89.38 万元，比2025年增加15.4万元，增长1%，主要是新增三个社区建设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3.86万元，比2025年增加0.33万元，增长1%，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2 万元，增长 100 %，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48.4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6.52 万元，下降 24 %，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5248.5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8.03 万元，下降 1%，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8.4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9.81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2.2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5.49 万元，下降 15 %，主要是 社保基数调整。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827.1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47.49 万元，下降 15 %，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1.4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4.39 万元，增长 10%，主要是缴纳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9.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32 万元，增长 5%，主要是预算人员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77.1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3.79 万元，增长 22%，主要是预算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360.11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8068.86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8039.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及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及津贴补贴。

2.公用经费 291.25 万元，主要用于福利费、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补贴、伙食费、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水电费、邮电费、日常维修维护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8 万元，下降 74 %，主要是减少执法车辆购置。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8 万元，主要原因：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2025年预算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比2025年预算无变化，主要原因：2026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项目支出1883.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883.05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241.90万元，主要用于对3个新增社区金茂府、金科城、花样年及自建区社区办公用房装修。

2.综治经费30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平安建设宣传、禁毒社工工作餐费。

3.城市综合管理经费827.13万元，主要用于道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

4.社区（村）惠民资金300万元，主要用于切实解决社区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建立健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常态化机制，重点在社区服务、社区活动、社区环境、社区管理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5.基层服务保障经费210.02万元，主要用于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6.企业改制工作经费274万元，主要用于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予以保障,企业改制银行贷款予以保障，宣传政策扶持，协调解决企业出现的问题，促进企业和街道经济的发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291.25万元，比2025年减少1206.85万元，降低81%，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分类调整。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533.37万元，比2025年增加65.23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新增三个社区装修。其中：货物类10万元，工程类241.9万元，服务类1281.47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1004.05万元。其中：公共服务827.13万元，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176.9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支出 10243.16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经省级政府同意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

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17.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0.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法治建设、执法监督、纠纷处理、行政复议诉讼、安全生产、农产品质量监管、农资打假与市场监管，草原、农机监理、跨区作业管理、农业机械使用跟踪调查及试验鉴定，渔政、兽医医政、药政管理、防疫检疫监督管理及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农业基本建设项目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2.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事务支出（款）其他农林水事务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 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 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其他专用名词

本部门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